

公开征求意见汇总表（公众参与环节）

意见来源	征求时间	主要建议内容	有效建议条数	占比
门户网站或邮箱	2021年 4月29日至5月30日	拆除	102	68.5%
		保留	43	28.9%
		其它意见	4	2.6%

《珠海市现代有轨电车 1 号线首期项目处置重大行政决策（草案征求意见稿）》

公开征求意见和反馈意见采纳情况汇总表（拆除类）

序号	来源 (邮箱或政府 网站留言等)	反馈意见	是否采纳	理由
1	政府网站留言	马上拆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2	邮箱	我认为不应该保留，应该主动拆除，且以后停止开发有轨电车，而应该积极的完善公交线路，珠海市的整体的公交线路还有较大的完善空间，同时有条件有财政预算时，可以尝试开通市内轻轨，从珠海西区到老香洲公交要花费两个小时及以上，路程较远，可以考虑搭建长途的轻轨方便市民。	部分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其他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在今后的交通规划、建设工作中考虑。
3	邮箱	我是 tod 小镇的居民，建议将有轨电车线路直接铺上沥青改为快速公交车道，用公交车替代电车，既节约成本，也能利用上电车遗留的地下通道等设施，高峰期公共交通的效率也会明显提高，人们也会更倾向公共交通出行，公交车走专用车道也能缓解梅华路交通拥堵。	部分采纳	用公交车替代电车、公交车走专用车道也能缓解梅华路交通拥堵等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将有轨电车线路直接铺上沥青改为快速公交车道的建议暂不采纳，待研究。
4	邮箱	强烈支持尽快拆除。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5	QQ 邮箱	作为新香洲的居民，建议拆除有轨电车，恢复梅华路的原来面貌。越快越好！！！！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6	QQ 邮箱	本人支持拆除珠海有轨电车 1 号线首期！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7	邮箱	1. “增加机动车车道数量并同步配置公交专用道” 还算是比较好的方案，相当于是有轨电车原本单独占用两个车道，现在改为所有公交车可以使用这两个车道。梅华路过境客流比重较大，单独给本线客流占两个车道铺上轨道不如这两个车道道路资源给所有梅华路上的公交车使用。同时原本有	部分采纳	拆除并增加公交专用道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其他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

		<p>轨电车供电系统又有严重问题，拆了吧；2. 下一步应进行比选，利用既有有轨电车路面位置改造为路中式公交专用道以及大幅调整道路横断面设计改为常规路侧式公交专用道方案，并希望能对路中式与路侧式公交专用道比选方案进行公示征求意见；3. 如果有可能的话后续公交专用道路口保留信号优先。</p>		<p>方案二体现。如决策确定拆除，有关部门将根据道路状况研究如何依法合理规划，建设公交专用道、路口信号系统，有关部门将结合交通状况合理调整。</p>
8	QQ 邮箱	<p>建议增加第三种方案：路基做适当改造，改成封闭式公交专用道。原来建的车站、地下通道、红绿灯全都可以用的起来。右转公交车和对向车道左转灯同步，左转车、直行和同向左转、同行车道灯同步。</p>	部分采纳	<p>拆除改为公交专用道的方案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其他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如决策确定拆除，有关部门将根据道路状况研究如何依法合理规划，建设公交专用道、路口信号系统，有关部门将结合交通状况合理调整。</p>
9	QQ 邮箱	<p>我支持拆除有轨电车 1 号线！理由如下： 1. 选线存在重大规划及设计决策失误，未选取主要客流走廊布设；存在单侧服务问题； 2. 与城市公共交通枢纽一体化衔接过差，枢纽衔接不便导致客流吸引不足； 3. 第三轨地面供电技术存在重大缺陷。</p>	采纳	<p>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p>
10	邮箱	<p>1. 从 2017 年 6 月开通到 2020 年底，票款才 367 万，说明梅华路沿线市民乘坐有轨电车的需求非常低，完全可以其他出行方式替代。 2. 保留后问题多多，性价比太低，浪费纳税人的钱。 3. 新技术发展非常快，落伍的技术就不值得投入太多，长痛不如短痛！ 建议拆除！</p>	采纳	<p>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p>
11	邮箱	<p>我是唐家这边中山大学工作的的珠海居民，每次看到有轨只有几个人慢慢悠悠开车的时候就心疼。而且梅花路被搞的乱七八糟经常堵车。建议拆除，改为公交专用道，居民出行会方便很多。</p>	采纳	<p>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p>

12	邮箱	对于珠海有轨电车现状，本人强烈建议尽快拆除，还路于民，拆除电车不但增加梅华路汽车通行能力，还把车站所占空间分还给两旁的人行通道，增加通行车道之后达到双向四车道，可增设公交专用道，提高上下班高峰期的公交通行效率等，综合所有因素，拆除有轨电车，利大于弊。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13	QQ 邮箱	关于处置有轨 1 号线个人意见：花了几十个亿有轨电车说撤消也不是件容易定下的决定，但该有轨车技术性较复杂又不成熟又昂贵，可否改装成简单技术及费用不高机械，将该线路延伸到西区斗门、机场及高栏港，象广州大连式市内轻轨也较为成功，做些实际性有轨电车，不要搞些什么高科技高价格电车，双对市区就不需要这么多站，主要服务西区或高新区（北部）即可，作为一个疏导珠海远距离载客服的交通工具之一。拆掉一号线免得有点浪费。 珠海市民卢生	部分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其他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在今后的交通规划、建设工作中考虑。
14	QQ 邮箱	本人建议尽快拆除有轨电车 1 号线，同时也停止该类有轨电车的其他支线的建设。梅华路作为珠海市区的其中一条交通要道，未来还需要承担许多交通上的重担。因此，尽快、加快拆除有轨电车 1 号线，对珠海市区未来几年的交通至关重要。 珠海的有轨电车，目前只有一条线路，并且还因诸多原因，是不适合运行，那就应该当机立断，尽快拆除，为珠海未来的发展，腾出有用的空间，提供给更便民、更有经济效益的项目更多的空间。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15	邮箱	有轨电车 1 号线毫不犹豫拆除。 1. 收入与成本严重不配比，应当及时止损，即拆除；2. 安全性是重大缺陷，漏电是会要人命的；3. 维修的及时性、可修复性目前是问题，以后问题会更大；4. 对 8 列车的一次大修费用为 2880 万元，没有经济性；5. 影响了珠海的城市形象，已经成为国人茶余饭后的笑料；6. 避免造成拥堵，停运后道路更顺畅；7. 一人成本 67 元，不想让自己有负罪感；8. 增设公交专用线是公理；9. 17A 路车少人挤，建议增加投放公交车资源；10. 建议在快线入城附近区域，提前规划廉价惠民公共停车场。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16	政府网站留言	拆除扩建现有路面可更有效缓解交通拥堵!!!!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17	邮箱	珠海市交通运输局： 建议拆除有轨电车一号线。 此致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18	QQ 邮箱	意见：拆除。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19	邮箱	拆拆拆拆拆拆拆拆拆拆拆拆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20	QQ 邮箱	强烈要求拆!!! 拆! 拆! 拆!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21	QQ 邮箱	支持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实事求是，早日拆除”的建议。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22	QQ 邮箱	选择方案一，拆除。赶紧拆除。谢谢!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23	QQ 邮箱	建议决策前能够进行拓展思路的一些工作与论证，不是拆与不拆简单的二选一。从二选一角度，只能选择拆。方向一：依托 TOD 理念，本线作为交通廊道，与一些大型投资、开发企业交流，是否可提出沿线区域总体开发策略。放眼大湾区发展趋势，着眼珠海未来走向，结合城市发展确定本廊道远期走向，评估此交通廊道价值。方向二：运营暂停，廊道保留，轨道、站房等硬件设施保留。结合慢行、旅游、区域公共空间进行总体调整。同时也为后续此交通廊道预留一定条件。	部分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其他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在今后的交通规划建设、设施功能调整工作中考虑。
24	邮箱	有轨电车倡导绿色出行，未来荟小镇在政府的这种理念下建议，只有配备百分之三十的停车位，而现在听说有轨准备拆掉，请政府拆掉了的同时解决一下未来城的停车位问题。	部分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其他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在今后的道路规划建设、合理配置停车位工作中考虑。

25	QQ 邮箱	支持方案一：拆除有轨电车 1 号线首期	采纳	/
26	邮箱	一、支持尽快拆除有轨电车，还路于民，造福于民！ 二、建议改造梅华路为快速通道，同步建设多个天桥，其中重点建设梅华路与健民路相交的人行天桥。	部分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其他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在今后的交通规划、建设工作中考虑。
27	政府网站留言	快拆吧，别占位置了！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28	政府网站留言	按珠海实际情况，拆除的好，这样还路于民，更适合珠海发展。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29	政府网站留言	作用不大，建议实事求是，拆除是很好的选择。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30	政府网站留言	强烈赞成方案一拆除有轨电车。安全技术不稳定，三天两头出事，拆了建路好啊！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31	邮箱	快刀斩乱麻，长痛不如短痛，及时进行调整，快刀斩乱麻，果断拆除，珠海一市民个人意见。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32	政府网站留言	支持拆除 要求追责	部分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追责问题待决策后由职责部门按规定执行。
33	邮箱	赶紧拆了吧!!!	部分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有多少人会坐这电车？有一点非常重要的点你们没提到，每个班次的运载率是多少？等的意见采纳

34	QQ 邮箱	我刚来珠海工作，时间不满一年，已落户。我个人建议拆除有轨电车 1 号线首期，感受不到有轨电车的价值，反而占据了道路资源，导致交通堵塞。个人认为，有轨电车工程无疑是一次失败的尝试，政府需要从问题出发，有勇气直面问题，有魄力及时止损，有能力从优规划。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35	邮箱	我认为应该拆除有轨电车 1 号线还路于民。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36	QQ 邮箱	作为一名市民，我对有轨电车的去留问题非常关注，特向你们建议拆除有轨电车设施，轨道新增车道，外侧设公交专用道。理由如下：1. 有轨电车积弊太多、维护费用巨大，浪费纳税人的钱，不符合人民对公交服务的预期，必须拆除，越快越好；2. 拆除后的轨道新增社会车辆车道，最外侧做公交专用道，大幅提高梅华路的通行能力。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37	政府网站留言	支持方案一拆除，在目前相关技术没法跟上的情况下，及时止损无非是一种明智之选。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38	政府网站留言	拆了吧，早点应该用这些钱修地铁	部分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其他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在今后的交通规划、建设工作中考虑。
39	QQ 邮箱	请政府部分坚决拆除有轨电车运行线路！！！！ 自从有轨电车运行以来不仅挤占梅花鹿的机动车道，还经常故障，2020 年我第一次坐有轨电车就碰到了车辆故障，列车长说是没电了，一车人无奈下车。有轨电车居然没电，真的是滑稽至极！！ 因此请交通部门和政府部门坚决拆除有轨电车，恢复原有机动车道！！！！！！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40	政府网站留言	支持方案一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41	邮箱	因有轨电车效率低，消耗大，非常赞同交通局拆除有轨电车 1 号线首期的方案，并希望尽早拆除。 珠海市民 李先生，刘女士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42	QQ 邮箱	本人珠海有房暂未落户口，但从小学开始就读于珠海，住在梅华路有轨电车总站附近，对于珠海的发展也能算得上是“看着长大”。如若有轨电车 1 号线作为日常交通使用，华而不实，强烈建议拆除。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43	邮箱	希望能拆除。真的没有任何用处。我住新香洲，家门口就有站，但开通至今我真的没坐过。速度慢，线路单一，阻塞道路，看不到任何优点。看看上座率，就应该能判断了。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44	QQ 邮箱	作为一名市民意见为 选择方案一，拆除有轨电车 1 号线首期。已经认真审慎地看了《有轨电车 1 号线首期项目处置（草案征求意见稿）》。作为珠海市一名曾在梅华路旁居住的普通市民，见证了有轨电车的建成和营运，总结：不合时宜，百无一用，一个字“拆”。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45	政府网站留言	方案一好，技术不成熟赶紧拆除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46	政府网站留言	赶紧拆除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47	政府网站留言	拆除好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48	邮箱	在 2013 年以前，梅华路就已经双向六车道，那时的车一般多，没有现在的超多。自搞了有轨电车就霸占 2.5 个车道，本来道路改造会增加车道，如果不搞有轨电车就有双向 8 车道，很足够的。现车增得厉害，道路仍为双向 6 车道，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 7-9 点，天天堵车，时间很浪费，心情也不好。如果拆了有轨变成了双向 8 车道，上班路上会顺畅很多，故我强烈建议要拆，还道于民。本来珠海市私家车有很多，当时李嘉脑子烧坏了做了蠢事，政府出资的钱打了水漂，就当买个教训吧。我个人强烈建议一拆。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49	邮箱	为什么不换一个思路采用全程高架桥的模式；有没有可能采用电池模式；如果以上两点都不合适的话，那还是拆了算了，快刀斩乱麻，长痛不如短痛，作为新技术新产品，有成功有失败，这都是正常的，重要的还是直面现实。仅仅象传统公交模式来运行的话，确实是鸡肋，没有存在的必要。	部分采纳	采用全程高架桥的模式；有没有可能采用电池模式、有轨电车是否应全市铺开？等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在今后的交通规划、建设工作中考虑。
50	QQ 邮箱	我支持将有轨电车 1 号线拆除。这将显著改善梅华东西路的交通状况。同时也建议在拆除后，在道路两边或其他地方增加停车位，这也将改善梅华路沿线的小区，学校医院等区域停车难的情况。比如五洲康城小区，珠海一中，三中，中大五院等，经常因为停车难问题，造成乱停车，道路拥堵的情况。	部分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其他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在今后的道路规划建设、合理配置停车位工作中考虑。
51	政府网站留言	支持拆除，还道于民。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52	邮箱	有轨电车塞路，吵死人，快拆去	部分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吵死人作为拆除理由的建议不采纳
53	邮箱	我有时开车经过都觉得开得好不顺，换道好困难，有轨电车占了一半路面，坐的人又少，完全没作用. 建议政府拆了电车换地铁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54	邮箱	有轨电车 1 号线运行以来，从经济角度上看，弊大于利，在提升市民出行效率方面亦未有较好的表现，建议拆除。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55	QQ 邮箱	本人居住地位香洲区梅华路，父母居住地为唐家，回父母家经常经过有轨电车一号线，据多次观察，线路乘坐人较少，轨道和站台占用面积大，占用一定面积机动车道，建议拆除，重新规划，为交通提速。谢谢！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56	QQ 邮箱	建议拆除有轨电车首期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57	邮箱	本人为珠海市香洲区梅华街道居民。建议拆除有轨电车首期，以便拓宽梅华路车道，缓解交通压力。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58	邮箱	尽快的拆除吧，占用道路资源太多 没有立体交通，使用率极其低下，我经常是闲着没事采取体验一下的， 很少有人做这种车，线路单一，没有立体交通，速度蜗牛，太落后了，尽快拆除吧，还原本色。及其浪费的财政补贴，没有任何意义，请将纳税人的血汗钱投入到更有意义项目中去。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59	QQ 邮箱	请将有轨电车拆掉吧，看着都烦。	部分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看着都烦作为拆除理由的建议不采纳
60	政府网站留言	全拆有轨电车 1 号线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61	QQ 邮箱	个人认为有轨电车涉及范围过于局限，而且存在较大的安全隐患，建议拆除有轨电车 1 号线。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62	QQ 邮箱	建议拆除有轨电车 1 号线，目前技术并不成熟，而且违背设立有轨电车的初衷，相信设立有轨电车是为了减缓道路的压力，而有轨电车不仅让车道变窄，而且没有一点的作用。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63	QQ 邮箱	建议拆除有轨电车 1 号线，没有坐过，也不喜欢	部分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没有坐过，也不喜欢作为拆除理由的建议不采纳
64	邮箱	不但要拆，而且要赶紧拆，以节省巨额的经济成本。并从珠海有轨电车这一项目的投资决策上吸取教训，形成科学的决策体系，避免类似的错误再次发生。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65	邮箱	建议拆除市现代有轨电车 1 号线首期项目。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66	QQ 邮箱	珠海市现代有轨电车 1 号线首期项目存在技术落后等缺陷且故障频发、安全性差、营运成本高、线路客流量少、影响社会车辆通行，建议尽快拆除。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67	邮箱	有轨电车，强烈建议拆除，劳民伤财~！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68	邮箱	<p>建议拆除，及时止损。但对于拆除后的车站、tod 小镇一、二层的上冲车辆段，建议利用“再利用”、“活化”的理念，结合市实际的市民需求后降低更新成本，重复利用，响应碳中和、低碳城市的政策精神。</p> <p>(1) 车站的活化，作为“城市记忆”的一部分，希望能再利用。若考虑梅华路做成类似中山、广州 BRT 快速公交，则可原地保留车站功能。</p> <p>(2) 上冲车辆段保留，可以考虑广泛征求周边居民意见，进行群众参与式改造，规划成为社区商业、市民艺术中心及增设部分停车位，以解决周边停车难的问题。参考北京、成都的地瓜社区、上海的“闲下来”等空间改造案例，造福周边居民。</p>	部分采纳	<p>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p> <p>其他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在今后的交通规划建设、设施功能调整工作中考虑。</p>
69	政府网站留言	支持方案一，拆除！完全没作用，建议恢复笔直的梅华路！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70	政府网站留言	从过去使用的情况来看，运行成本高，经济效益差，拆除为上策。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71	邮箱	<p>在阅读了贵政府的意见征求稿后，了解到此电车存在安全隐患，并且时常发生的安全事故会导致维护、运营等管理费用的上升，以及营收的降低。由此，我个人认为此电车需拆除，不仅是从人民安全角度出发，也是从经济建设方面考虑。不知贵政府工作人员有否了解过比亚迪的云巴、云轨，我有幸使用过比亚迪公司研发的道路电车，可能会给您们解决某些方面的问题。</p>	部分采纳	<p>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p> <p>其他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在今后的交通规划、建设工作中考虑。</p>

72	政府网站留言	<p>关于电车处置问题，我想说若情况允许，有轨电车撤出梅华路置于西区。</p> <p>1. 本人建议以白蕉镇中心为起点，沿 365 省道，在斗门客运站分出两条路，一条走中兴中路，一条走白蕉路，两条路将会与鳄鱼岛，然后沿湖心路—金湾路修建，在湖心路口设站，以珠海机场为终点并与珠机城际实现无缝衔接； 2. 对于远期建议，一是井岸线路沿工业大道，黄杨大道延长至金台寺外山门，方便群众祈福；二是金湾部分线路沿金岛路，金海岸大道至三灶镇中心；三是从鳄鱼岛沿珠峰大道至西埔；四是以湖心路口为起点，沿珠海大道以高架形式接入前山站。有轨电车建设时已花费不菲的费用，而拆除所需成本亦非小数目，且轨道和列车等设施难以处置。以本角度考虑此事，简单拆除也非处置得当也。</p>	部分采纳	<p>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p> <p>其他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在今后的交通规划、建设工作中考虑。</p>
73	QQ 邮箱	<p>本人建议拆除，地面供电系统在下雨等潮湿环境下如何保证不漏电？如何保证人身安全和设备安全？内部柔性带没有考虑消弧措施，毕竟是露天环境不是实验室条件，直流拉弧是最难解决的；加深了对这种制式安全性怀疑；线路半封闭于社会车辆发生碰撞；对漏电技术改造，系统运行保护太敏感，动辄停车会被认为是设备、车辆有问题，长久以往会加深对政府决策的不信任。如前所述因技术基础存在缺陷，再大的改造提升投入，也无法到达完美的效果，所以长痛不如短痛，迅速决策，加快实施正线拆除计划。1. 只拆除正线，还道于社会车辆； 2. 保留车辆段，可以考虑将车辆段场址先作为其他用途，避免地块浪费，待轨道交通继续建设时，重新启用。</p>	部分采纳	<p>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p> <p>其他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在今后的交通规划建设、设施功能调整工作中考虑。</p>
74	QQ 邮箱	<p>梅华路上的有轨电车没有发挥公共交通的作用，而且严重阻碍了汽车道路的使用——各路口等交通灯时间长；在每个交叉路之间的道路行车线路变化较大，容易走错和引发交通事故。</p> <p>结论：支持拆除现代有轨电车 1 号线。后续不要再建设地面有轨电车。</p>	采纳	<p>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p>
75	QQ 邮箱	<p>有轨电车都是落后的历史产物（民国时期，北平就有了，后来拆除了），现在最便捷的交通当属地铁和小汽车了。珠海作为一个 200 万人口、3 个区的普通城市根本支撑不起有轨电车的客流量。</p>	部分采纳	<p>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有轨电车都是落后的历史产物（民国时期，北平就有了，后来拆除了）与珠海有轨电车 1 号线不同，作为拆除理由的建议不采纳</p>

76	政府网站留言	建议拆除。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77	政府网站留言	拆除吧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78	政府网站留言	建议拆除，还梅华街道居民顺畅的交通。完善公共交通线路，加大班次，统一班次时间，串联全市。加快城市轨道交通建设，空中铁路线等。	部分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其他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在今后的交通规划、建设工作中考虑。
79	政府网站留言	拆掉，建地铁吧	部分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其他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在今后的交通规划、建设工作中考虑。
80	政府网站留言	同意拆除；有轨电车不像地铁那样，地铁在地下运行，并不会占用地表建设面积，车辆也能在地表上正常运行。有轨电车建设需要大量土地，并且会占用一整段路，平时车辆拐弯也很麻烦。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81	政府网站留言	拆除后修建地铁	部分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其他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在今后的交通规划、建设工作中考虑。
82	政府网站留言	拆，没用到且浪费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83	政府网站留言	拆，必须拆！这个有轨电车，被我们提起时是这样称呼的。“傻傻的有轨电车”	部分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这个有轨电车被我们提起时是这样称呼的。“傻傻的有轨电车”作为拆除理由的建议不采纳

84	政府网站留言	支持拆除，放在那里只是资源浪费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85	QQ 邮箱	作用不大，实事求是，还是拆了吧！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86	邮箱	就那么点客流，性价比太低，长痛不如短痛，还是拆了吧！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87	QQ 邮箱	不多说，支持方案一！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88	政府网站留言	有鬼电车，有个鬼用，赶紧拆除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89	政府网站留言	支持方案一，赶紧拆除有鬼电车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90	政府网站留言	线路太短了，说好了建设后续线路看来没戏了，那就拆了吧，就这么一段发挥不了作用，浪费纳税人的钱。希望赶紧建地铁	部分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其他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在今后的交通规划、建设工程中考虑。
91	政府网站留言	尽快拆！还路于民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92	政府网站留言	支持拆除，本身公交线路就已经有重复，有轨电车的开通也是多余的，造价运营成本都太高，很没必要，希望珠海市政府能做出正确的选择吧！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93	政府网站留言	又不通坦洲，拆了吧	部分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又不通坦洲作为拆除理由的建议不采纳
94	政府网站留言	同意方案一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95	政府网站留言	作用不大，支持拆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96	政府网站留言	支持拆除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97	QQ 邮箱	赶快拆除，从来没坐过，没有公交车方便，浪费公共资源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98	政府网站留言	拆了吧，建在梅华路没什么用，占用车道坐的人还少，不如拆了建到西区	部分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不如拆了建到西区的建议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在今后的交通规划、建设工作中考虑。
99	邮箱	建议拆除有轨电车 1 号线，还车道给汽车。 1. 技术本来就不成熟，乘坐了几次总有故障，改造的费用也太大了，不要再浪费钱了！请赶快拆除有轨电车，恢复原来的机动车道； 2. 同时增加公交车的班次，增加公交车专用道，提高通行效率。有条件可以修建地铁，无需占用地面车道。	部分采纳	拆除并增加公交专用道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其他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在今后的交通规划、建设工作中考虑。
100	政府网站留言	早就该拆了，搞了这么多年，三天两头停在半路上动不了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101	政府网站留言	支持拆除有轨电车，客流太少，成本太高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102	政府网站留言	同意拆除，尽快落实。	采纳	拆除的意见在方案一已有体现。

《珠海市现代有轨电车 1 号线首期项目处置重大行政决策（草案征求意见稿）》

公开征求意见和反馈意见采纳情况汇总表（保留类）

序号	来源 (邮箱或政府 网站留言等)	反馈意见	是否采纳	理由
1	QQ 邮箱	我是万科城的住户，希望不要拆，老人家去海边特别喜欢坐电车，感觉很舒服	采纳	保留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
2	QQ 邮箱	不拆	采纳	保留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
3	QQ 邮箱	反对拆除！拆除的话纳税人的钱就这么白白的浪费了？	采纳	保留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
4	政府网站留言	强烈支持保留	采纳	保留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
5	QQ 邮箱	市领导好，不同意有轨电车拆除。本人未来荟业主，去公园去中大五院去凤凰学校，我们大部分业主都是乘坐有轨电车的，当初也是因此宣传 TOD 小镇买了这里的房子。不能说拆就拆了，也要考虑 TOD6000 户居民的利益。如果拆除，当初的承诺要以什么方式兑现呢？	采纳	保留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 考虑 TOD 居民的利益可以作为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二体现。
6	政府网站留言	不同意拆除。	采纳	保留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
7	政府网站留言	不同意拆除，TOD 小镇居民出行问题如何解决？停车位不足问题怎么处理？希望不要屁股决定脑袋，想建就建，想拆就拆，后续的解决方案在哪里？	部分采纳	保留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 考虑 TOD 居民的利益，以及拆除后 TOD 小镇停车位不足、居民出行不便问题，可以作为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二体现，需要修改。后续的解决方案在哪里？的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

8	政府网站留言	保留首期	采纳	保留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
9	QQ 邮箱	1. TOD 小镇规划理念就是发展绿色轨道交通，鼓励大家健康绿色出行。华发未来荟小区建设之初就是基于 TOD 概念背景下通过审批，车位配比 1:0.3，车位严重不足引发的一系列矛盾，表示强烈反对！2. 人大代表提案建议拆除，丝毫没有考虑 TOD 小镇上万户家庭近十万人的日常生活和出行需求，强烈建议马上开通有轨电车并解决未来荟车位严重不足问题！望不要让百姓心寒！3. 建议将 TOD 公园下部进行开挖，建造为社会公共停车场（对外按时收费、对未来荟小区业主可包月收费），预计可增加车位 3000 个左右，实际解决车辆停放需求。	部分采纳	保留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考虑 TOD 居民的利益，以及拆除后 TOD 小镇停车位不足、居民出行不便的问题，可以作为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二体现，需要修改。建议将 TOD 公园下部进行开挖，建造为社会公共停车场等其它建议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
10	QQ 邮箱	反对拆除有轨电车	采纳	保留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
11	政府网站留言	建议保留有轨电车，方便学生上学，景区出行	采纳	保留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
12	政府网站留言	建议保留，可为万科城、未来荟住户提供更便捷的出行方式，虽然已加密通往梅华路的公交线路，但是从云峰路到梅华路的路段上尤其拥堵，因上班早高峰从中山过来珠海的车辆增多，现阶段道路的畅通程度并不能替代有轨电车的准点、不堵车的优势，如若势必要拆除，建议考虑进一步扩充现有道路，从源头解决梅华路交通拥堵问题。	部分采纳	保留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云峰路到梅华路的路段拥堵，公交并不能替代有轨电车准点、不堵车的优势，可以作为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二体现，需要修改。如若势必要拆除，建议考虑进一步扩充现有道路，从源头解决梅华路交通拥堵问题的建议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
13	QQ 邮箱	全国拥有有轨电车的城市并不多，希望珠海有自己的特色。可以保留。 来自某珠海求学学子	部分采纳	保留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有轨电车可以让珠海有自己的特色，的建议不采纳，目前全国已有 18 个城市开通有轨电车、更多的城市正在规划建设有轨电车，有轨电车不是珠海特色。

14	12345 热线	市民来电反映：2021 年 4 月 29 日 11:00 市民在珠海市交通运输局官方网站留言看到关于征求《珠海市现代有轨电车 1 号线首期项目处置重大行政决策（草案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公告征求意见的通知，故来电提出建议珠海市有轨电车不要拆除，请部门核实处理。	采纳	保留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
15	政府网站留言	有轨电车一号线可以保留，符合国家绿色出行的需求。	采纳	保留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
16	QQ 邮箱	您好！有轨电车 1 号线，请保留。因为上冲万科城及未来荟，入住约万名住户，出行非常不方便，车位配的少。所以，请保留 1 号有轨电车线。谢谢	采纳	保留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考虑 TOD 居民的利益，以及拆除后 TOD 小镇停车位不足、居民出行不便的问题，可以作为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二体现，需要修改。
17	邮箱	你好：珠海有轨电车一号线建议继续开行，首先耗费巨资打造环保轨道交通，在全国也是首创，具备旅游和城市形象价值，后期若与地铁形成闭环，市民出行便利性将大大提高，另外若拆除又需要耗费人力物力，造成浪费不说，还要造成主干道拥堵，且对周边商铺和居住都会造成影响，总上述，建议继续维持运营，谢谢！ 珠海市民！	部分采纳	保留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有轨电车线路具有旅游和形象价值；后期与地铁闭环，提高出行便利；以及拆除耗费人力物力等建议可以作为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二体现。拆除造成主线拥堵且对周边商铺和居住都会造成影响的建议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可作为注意事项，不宜作为拆除或保留的依据。
18	邮箱	针对《有轨电车一号线首期项目处置重大行政决策》征求意见稿。我的建议是：不能拆除，该电车极大方便了附近的居民的交通绿色出行，符合国家珠海市环保理念，不能让 TOD 小镇的概念成为一个笑话。任何新事物开始都是有不完善的地方，这可以通过后期加以完善，不能轻易的说建就建，就拆就拆。要考虑到 TOD 小镇 10 万居民的民意。交通为人民，亏损也要开，作为一个旅游城市，电车是一道风景线，能否完全后期线路或采取多种经营减少亏损，确保电车运行。 还请深入调查，多多考虑沿线附近小区居民的心声，为民办实事。不能简单一个“拆”字行事。请把我们民生事放在第一位。	部分采纳	保留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 考虑 TOD 居民的利益可以作为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二体现，需要修改。 其他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在今后的交通规划、建设工作中考虑。

19	政府网站留言	不同意拆除，有轨电车绿色出行环保方便，大大缓解了附近交通压力，方便周边市民出行	采纳	保留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
20	QQ 邮箱	个人建议保留电车 1 号线首期项目，大力提倡绿色出行。1. 公共交通运输不能因为亏损而叫停，应当规划到位，做成线网覆盖，并通过第三产业（如：广告、物业）的收入获得利润；2. 安全问题。研发出一套可靠安全的供电系统，行人强行翻越护栏被电，安全意识不高，不能全怪电车，并且珠海公交也有自燃事故，加快改造进度为有轨电车保驾护航；3. 虽开通了补充公交，但恶劣天气整条梅华路交通瘫痪，唯有有轨电车正常运行，说明有存在的意义。4. 就算拆除轨道，最多也就扩充一条半的车道，意义不大，文中提到的 BRT 个人认为不可行。	部分采纳	保留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公共交通不能因为亏损而叫停，应当规划到位，做成线网覆盖；以及恶劣天气整条梅华路交通瘫痪，唯有有轨电车可以正常运行，可以作为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二体现，需要修改。研发可靠安全的供电系统久拖不绝，且成本较高，在方案二已有体现，不再修改。
21	QQ 邮箱	我赞成二号方案，支持保留、多建公共绿色出行设施。1. 以前瞻性眼光来看，花巨资修建何必再花钱去拆；多建几条线路盘活它，技术可向广州学习，私家车上涨速度过快，增加两条车道也是杯水薪；2. 应以发展的眼光来看，2009 年第一条高铁（广州至武汉）运营时，每天几乎都是空车，现已成我国运输的大动脉；3. 电车也并不是完全没有利用率，早晚高峰还挺拥挤，也有很多人坐着观光；4. 电车比公交车内部舒适，并且不能只讲经济，没有情怀。	部分采纳	保留并进行技术改造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以发展的眼光看待有轨电车；以及电车比公交车舒适，不能只讲经济、没有情怀，可以作为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二体现。
22	QQ 邮箱	作为一位有轨电车 1 号线的沿线居民，我恳请保留有轨电车 1 号线。让有轨电车以及之后的地铁能够形成交通网络。一是沿途不用担心堵车问题，二是老人喜欢乘坐，上下车没有台阶、运行又平稳；三是电车是有一些问题但项目本身是好的，轨道交通发展趋势也是正确的，珠海也会继续发展更多轨道交通满足市民出行的交通需要。	部分采纳	保留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其他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在今后的交通规划、建设工作中考虑。
23	QQ 邮箱	《有轨电车 1 号线首期项目处置（草案征求意见稿）》，我的建议是不能拆除！有轨电车都是为了便民的，不是用来盈利的，如果是因为没有盈利就把市里的公共交通工具给拆除，那市民是不是得人人配一辆私家车？公交车也不盈利，是不是市里也不该配有公交车？既然建了就应该好好运用，加以完善，不能一拆了之！万分感谢！	采纳	保留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

24	邮箱	TOD 上冲小镇发展之初规划理念就是发展绿色轨道交通，鼓励大家健康绿色出行。公共交通基础设施应以百姓便利出行为宗旨，怎么能以票价收支来权衡盈亏呢！这是极度对百姓不负责任的行为！强烈建议马上开通有轨电车并解决未来荟车位严重不足问题！	采纳	保留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 考虑 TOD 规划理念，以及拆除后 TOD 小镇停车位不足、居民出行不便问题，可以作为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二体现，需要修改。
25	QQ 邮箱	建议保留，解决问题，并加大后续线路推进力度，尽快成网，服务于民。1 号线本身是选址问题和客流问题，国内有轨电车供电技术成功案例也有很多，但并不是供电技术好了，运营情况就会变好。国内外很多案例如德国、法国、长春、淮安等，都能证明有轨电车一要选择好线路走向，二要网络化，提高通达度。有轨电车建的时候，很多市民就说是个笑话，如果拆了，则更是个天大的笑话。是能够证明珠海市政府敢于承认错误，但是在改正错误、止损、可持续发展方面确实欠缺能力。	部分采纳	保留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 其他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在今后的交通规划、建设工作中考虑。
26	QQ 邮箱	我认为，列车不用拆除。把列车的车型换一下。	部分采纳	保留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把列车的车型换一下的建议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宜作为保留或拆除的理由。
27	邮箱	拆是下下之策。1. 珠海要成为大型城市，未来肯定要建地铁，可为以后接驳广州地铁延长线和珠海地铁做准备；2. 降低运行成本，减员增效，价格可提升至两三元；3. 车站改造升级，做到美观避雨；4. 拆除工期长，而且涉及分流电车公司人员，浪费培养的专业人才；5. 优化地面标线和红绿灯，趁停运期间，拆除部分区域，争取多一条车道；6. 电动车上轨道，是因为金琴快线一直修建，没有合适的路，不是有轨电车的锅；7. 有轨电车 2 期到拱北段，可与地铁一起建设；8. 有轨电车一号线不是不该建，只是建早了，应该为以后形成网络做准备。	部分采纳	保留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拆除工期长，而且涉及分流电车公司人员，浪费培养的专业人才，可以作为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二体现，需要修改。 其他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如决策确定拆除，有关部门将根据道路状况研究如何依法合理规划，增加机动车道、优化路口信号系统，有关部门将结合交通状况合理调整。
28	邮箱	交通运输局领导：五一节好！为响应贵局号召，本人对有轨电车 1 号线拆不拆，提出一份建议。仅供领导参考。谢谢！珠海特区报退休记者：潘海。 1. 改造成“在轨道上行走”的新型主题式大众文化旅游消费项目；2. 变更	部分采纳	保留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 其他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

		经营主体，线路整体移交给香洲区国有企业正方集团承担；3. 重设品牌名称，命名为“时光轨道咖啡吧”（暂拟名）；4. 以“时光”为主线，细分文化主题。5，认真调研决策，将有轨电车“变废为宝”。		方案二体现。在今后的设施功能调整工作中考虑。
29	QQ 邮箱	汽车的保有量持续增加，拆除有轨电车从长远角度根本解决不了堵车问题，只有合理的运用轨道交通，增设几条各区连接线，多宣传鼓励市民出行乘坐有轨电车，才会改善目前的状况。技术问题是可改善的，可以学习周边城市的成功案例，就算我们邻近城市广州也是值得学习的，另外亏损的问题，是可以通过车厢内的广告，站内的一些自助售卖机等得到改善。一刀切把它拆了，既劳民伤财，也透支我们未来几代人的资源。	部分采纳	保留并进行技术改造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汽车的保有量持续增加，拆除有轨电车从长远角度根本解决不了堵车问题，一刀切把它拆了，既劳民伤财等可以作为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二体现，需要修改。 其他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如决策确定保留，有关部门在今后的实际运营工作中考虑。
30	邮箱	作为一个普通市民，我建议不应该拆除这条有轨电车线路，而是建议相关部门想法如何去改善这条路线的运营，更好的服务市民。1. 比公共汽车安全；2. 想办法优化、衔接、改善这条路线，而不是少数人说拆就拆；3. 拆了也解决不了拥堵的问题；4. 不能因为亏损拆除，如果是这样港珠澳大桥是否更加要拆除；5. 组织专家进一步论证，而不是让市民投票决定，90%的市民都不专业。	部分采纳	保留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 拆除解决不了拥堵的问题，且不能因亏损就拆除，可以作为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二体现，需要修改。 其他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在今后的交通规划、建设工作中考虑。

31	QQ 邮箱	<p>为了鼓励居民绿色出行，政府应该大力支持建设便利的交通出行方式。本人是支持保留有轨电车 1 号线首期。并尽快开通其他线，形成环线。1. 不支持一亏本就拆除，港珠澳大桥也在亏本；2. 任何一条交通轨道没有形成环线，都起不了作用。开通一条线到拱北，可以把坦洲到拱北的公交停靠 TOD 小镇，然后转有轨到拱北，这样就可以大大提高人流量；3. 技术不行可以引用成功的经验和技能，同时减少政府成本开支，加大广告收入；4. 如果拆除，TOD 小镇规划的绿色出行的理念就失败了。</p>	部分采纳	<p>保留并进行技术改造的意见在方案二已体现。公共交通服务于民众，不能因亏损就拆除，如果拆除了，TOD 小镇规划的绿色出行理念就失败了，可以作为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二体现，需要修改。其他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在今后的交通规划、建设工作中考虑。</p>
32	邮箱	<p>总的来说我不支持拆除，但为长远利益考量，我支持其改造和转移运行。 ①拆了之后再建难。②很难保证拆除后，以后梅华路在早晚高峰不堵车。 ③如果一定要拆除，希望将车辆适当改造后交付给其他城市使用，轨道则作为国有资产拍卖。④不希望有轨电车的改造仅停留于第三轨改造的层面。 建议：1. 如果一定要拆除轨道，希望将车辆适当改造后交付给其他城市使用，轨道则作为国有资产拍卖；2. 希望电车能在速度、车隔方便有所提升。</p>	部分采纳	<p>保留并进行技术改造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拆除后难再建，并且很难保证梅华路早晚不堵车，可以作为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二体现，需要修改。 其他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在今后的交通规划建设、国有资产处理工作中考虑。</p>

33	邮箱	<p>建议保留珠海有轨1号线，完善草案意见征求稿，如果确系拆除，谨慎处理。1. 草案第二节的（二）供电技术，增加珠海有轨1号线合同中所增加罗列的技术指标要求； 2. 草案第二节的（三）安全方面，增加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和人员伤亡数据，补充有轨电车行业事故数据的横向比较，以及与珠海道路交通事故数据的对比； 3. 草案第二节的（四）运营情况，增加合同执行情况； 4. 草案第三节的（一）方案一，列明拆除费用； 5. 草案第三节的（一）方案一第3条，并不能说明有轨1号线未发挥载客量大的优势，只能说明该线路目前的确实客流。建议修改； 6. 草案第三节的（一）方案一第4条，增补机动车驾驶员意见大的投诉数据或案例说明； 7. 草案第三节的（一）方案一，增加分析拆除方案对于今后发展轨道交通的利弊； 8. 草案第三节的（二）方案二，增加保留有轨1号线的益处分析； 9. 关于改造方案，考虑氢能燃料电池技术，引入智轨、数轨，采用外挂电池小车； 10. 关于改造资金，整体打包拍卖，或吸引本地高科技企业参与技术改造； 11. 关于人才储备，邀请中城交协有轨分会、深圳地铁、珠机城际铁路运营方探索方案； 12. 增设珠海香洲区南北轨道交通线路，进一步拓展珠澳联动。</p>	部分采纳	<p>保留并进行技术改造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 合同中技术指标要求、合同执行情况、有轨电车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和人员伤亡数据、有轨电车行业事故数据的横向比较、有轨电车与道路交通事故数据的对比、拆除费用、机动车驾驶员意见大的投诉数据或案例说明、分析拆除方案对于今后发展轨道交通的利弊、保留有轨1号线的益处分析，部分内容可以在草案中补充说明。</p> <p>其他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在今后的交通规划建设、国有资产处里工作中考虑。</p>
34	QQ 邮箱	<p>程樱上海市城建院</p> <p>1. 对于这笔13亿的合理财政支出，在不穷尽技术改造和完善的前提下，就选择拆除的话，不失为一件草率的做法。当前的首要问题是如何提高既有系统的安全可靠性和服务水平，实现系统预期效果，使已有投资发挥更大的社会和经济效益。 2. 运营后故障频发也不假。这只能反映的是这个项目选择了一个不成熟的技术方案，而不是这个项目的定位和落地有问题，这不能混为一谈。而对这个不成熟的技术方案如何改造，则仅仅是个技术问题，进行成熟方案比选、论证、试验后，就能解决。 3. 提升客流要从扩大基础客流来源和增加有轨客流喂给两大方面考虑。网络化建设后方可带来客流效益的跃进，这需要时间换空间。</p>	部分采纳	<p>保留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p> <p>其他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在今后的交通规划、建设工程中考虑。</p>
35	邮箱	<p>中国发展有轨电车是一个很好的选择，也是一件很容易做的事。</p> <p>1. 采用最先进节能环保物美价廉的架空线技术； 2. 改进红绿灯系统，有轨电车优先通过； 3. 学习墨尔本有轨电车系统； 4. 借鉴虚拟有轨电车技术。</p>	部分采纳	<p>保留并进行技术改造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p> <p>其他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p>

				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如决策确定保留，有关部门将根据道路状况，研究如何依法合理规划，优化路口信号系统，有关部门将结合交通状况合理调整。
36	邮箱	1 关于交通布局. 珠海市区内发展轨道交通是必需的正确方向，是有前瞻性的正确决定，建造铁路交通政策方向完全正确，不应因为有技术问题而开倒车，如果拆除必然后悔；2. 亏损问题。公共交通本来就是公共服务，不以营利为第一目的。3. 拆除铁轨的影响。如果第一条轨道交通这么轻易就结束营运，未来如果再想规划其他形式的轨道交通，将很难得到民意的支持。珠海未来可能会 10 年 20 年难以跨越性的改善交通。4. 每个成功的城市都要有非常完善的铁轨系统支撑起发展；5. 梅华路轨道路线规划：①东面终点继续往北延伸到唐家/金鼎；②西面终点延伸到坦洲方向(现在上冲检查站那边拥堵超级严重)；③继续执行原本的计划，南到拱北，情侣路沿线，或市区其他主要地段。	部分采纳	保留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 其他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在今后的交通规划、建设工作中考虑。
37	QQ 邮箱	1. 几点疑问：①电车是否必拆不可，可否借鉴其他城市成功案例进行改造？②拆了有轨电车能否能真正有效改善梅华路的交通？③TOD 社区居民停车难、出行难怎么解决？2. 对策建议：①有轨电车不能简单一拆了之，是国有资产的严重流失，需要多方考虑论证；②大力发展绿色、多样性的公共交通，提高公共交通吸引力是缓解交通拥堵最根本的手段；③如果必须拆除，希望解决 TOD 小镇后续出行难、停车难的问题。	部分采纳	保留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 拆除后 TOD 小镇停车位不足、居民出行不便问题可以作为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二体现，需要修改。其他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在今后的交通规划、建设工作中考虑。

38	邮箱	建议保留珠海有轨电车线路，更新改造供电技术，推动有轨电车后续线路建设，形成环线，方便市民出行。 1. 靠道路建设缓解交通拥堵并不现实，珠海需要的是网络发达，准时准点的中大运量公共交通；2. 公共交通并不需要太快，而是需要准时，有轨电车应按照建设初衷给予信号优先政策；3. 有轨电车本事并没有问题，建议哪里有问题改哪里。	部分采纳	保留并进行技术改造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 其他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在今后的交通规划、建设工作中考虑。
39	政府网站留言	资源浪费，想办法加大宣传提高使用率比较好	部分采纳	保留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 其他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如决策确定保留，有关部门在今后的实际运营工作中考虑。
40	政府网站留言	我觉得不要，每个城市都应有自己的历史记忆，一个太过于现代化城市，往往留不住一个人，一个对生品质有追求的人。	部分采纳	保留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每个城市都应有自己的历史记忆，一个太过于现代化城市，往往留不住一个人，一个对生品质有追求的人的建议不宜作为拆除或保留的理由。
41	政府网站留言	可以改建为观光型电车，内部增加与珠海相关的展示的海报	部分采纳	保留并进行技术改造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 其他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如决策确定保留，有关部门在今后的实际运营工作中考虑。
42	QQ 邮箱	建议保留珠海有轨电车 1 号线，对供电技术进行改造，推动有轨电车后续线路建设，形成环线，方便市民出行。1. 如果每日原本坐有轨电车的人群，人手一台车行驶在梅华路上，多出来的一条道能缓解还是增加道路的拥堵度不得而知；2. 有轨电车是有效提升人民出行效率的绿色公共交通之一，客流量不高主要是因为线路单一；3. 有轨电车出行经济又环保，技术不成	部分采纳	保留并进行技术改造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 其他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在今后的交通规划、建设工

		熟应进行改造，而不是有一点问题就推到重来。		作中考虑。
43	邮箱	1. 珠海有轨电车重大亏损的原因，是因为选择了不成熟的第三轨地面“露天”供电技术、在大量雨水渗透下造成供电系统故障率高；2. 有轨电车节能环保，如果就此放弃那么在珠海城市现代化建设的历程中将会是一大败笔的烂尾工程；3. 共享共赢妙计：增加光伏大棚兼雨棚和架空接触网共享支架的技改方案，把发电大户与用电大户紧密结合，白天光伏、风电即发即用可实时给运行车辆供电。具体方案：①改造一号线，修复地轨增设架空线，大约投资1—2个亿，可在半年内使一号线重焕生机；②参考墨尔本，采用国际标准架空线网和路轨，大约投资20—30亿，2—3年即可建成80—100公里有轨电车路网；③再投10个亿，把普通公路也改造为电气化智慧化公路，电动车辆加装自动伸缩受电弓。	部分采纳	保留并进行技术改造的意见在方案二已有体现。采用新技术改造的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在今后的交通规划、建设工作中考虑。

《珠海市现代有轨电车 1 号线首期项目处置重大行政决策（草案征求意见稿）》

公开征求意见和反馈意见采纳情况汇总表（其它类）

序号	来源 (邮箱或政府 网站留言等)	反馈意见	是否采纳 (采纳、部分采 纳、不予采纳、 待定)	理由
1	政府网站留言	合理规划，注重常识普及，提升民众素质	部分采纳	意见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在今后的交通规划、建设工作中考虑。
2	政府网站留言	珠海的公交车一趟又久 末班车结束又早 有时还不容易等到一趟还是爆满的 在北师珠三年打车滴滴账单记录好几万 不如增加班次减少间隔延长末班车 能修地铁修地铁	部分采纳	相关意见有助于改善公交运营服务，但与有轨电车拆除或保留无直接相关性。能修地铁修地铁的建议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者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一或者方案二体现。在今后的交通规划、建设工作中考虑。

3	邮箱	<p>关于珠海市现代有轨电车 1 号线首期项目处置重大行政决策（草案征求意见稿），现有如下问题、意见需要进一步解释说明。</p> <p>一、方案包括“拆除一号线首期”和“保留一号线首期”两个，对一号线的运营费用、载客流量等进行分析，但并未有对“拆除一号线首期”的费用估算？是否有考虑过费用问题？</p> <p>二、一号线西侧终点站及车辆库房等位于上冲华发未来荟小区内，拆除方案是否包括拆除小区内相关轨道和厂房。如拆除，涉及小区内工程，是否有征求小区业主意见？有轨电车占用的相关土地后续处置方案如何？</p>	部分采纳	<p>在方案二已有体现，不再修改。拆除方案和“拆除一号线首期”的费用估算？是否有考虑过费用问题等的建议与决策后的后续工作相关，不能作为拆除或保留的理由在方案中体现。</p>
4	邮箱	<p>放心吧，不管拆不拆，反正结果都是要拆，因为征集意见只是个幌子，敛财才是最终目的，其实如果真的要拆的话，直接拿沥青往上填平就 OK 了，哪需要什么大费周章。不过你也放心，中央巡视组的电话都是公开的，我会是第 1 个打电话的。</p>	不采纳	<p>属无实质性意见建议内容</p>